

关于开展 2020-2021 学年校级奖学金和 校级荣誉称号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班级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充分发挥正面的激励导向作用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健全和完善育人机制，根据《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结合《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手册》有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在全院开展 2020-2021 学年校级奖学金和校级荣誉称号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

2018-2020 级全日制在籍在校学生。（2021 年秋季本科新生、专升本新生，不参与此次评奖评优）

二、评选依据

2021 年秋季最新发布的《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 1），与 2021 年版《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手册》。

三、评选奖项

（一）校级奖学金

1. 荣誉学子奖学金：奖金为每人每年 2000 元。评选对象为大四学生，本学年度综合测评排在专业前 10%，平均分绩点排在专业前 10%且无挂科，在校期间无违纪，并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（CET-4 级），英语专业应通过英语专业四

级考试；体育达到《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良好及以上等级；为学校争得重大荣誉者将予以优先考虑。

2. 优秀学生奖学金：一等为每人每年 1000 元，二等为每人每年 800 元，三等为每人每年 500 元。评选对象为大二、大三、大四学生，以本年度本班级综合素质测评分数排名先后进行评选，若成绩相同，再以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先后进行考核。无违纪、无挂科。

3. 英语单项奖学金：六级英语单项奖学金每人 800 元，四级英语单项奖学金每人 500 元。本年度国家英语四级 500 分以上或国家英语六级 500 分以上非英语专业学生。限在 2020 年 12 月、2021 年 6 月参与大学生英语四六级获得成绩，且未申请过同等级英语单项奖学金的学生。

4. 阳光奖学金：每人每年 2000 元。家庭贫困、品学兼优，无挂科、无违纪，个人事迹很励志，能在校园传递正能量。

5. 平安校园贡献奖：每人每年 500 元。评选学生以军事拓展训练营、校园文明督察队、老兵协会、权益服务部（原勤工部）为主。

（二）校级荣誉称号

1. 三好学生：符合获得二等以上优秀学生奖学金条件者；综合素质测评在班级排名前 30%；无挂科、无违纪，班级民主评议得票超过班级人数的 2/3。

2. 优秀学生干部：担任各级学生干部（含校、院、班团干部及各学生社团主要负责人）一年以上者；本学年度综合

测评排在班内前 30%，且无挂科；本年度没有无故旷课、旷操、晚自习缺勤及其它任何违纪记录；积极参加文娱活动和体育锻炼，体育达到《国家体育锻炼标准》；班级民主评议得票超过班级人数的 2/3。

3. 优秀毕业生：被评为校级三好学生（含优秀党、团员）或优秀学生干部（含优秀党、团干部）至少二次（**本次评奖评优结果可计算在内**）；或者获得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至少二次（**本次评奖评优结果可计算在内**）；或者创新创业成效显著获学校择优推荐；或者在某一方面表现突出，成绩显著，曾获得省、校级奖励。且积极就业，在校期间无违纪。

4. 国际教育优秀学子：由国际学院组织评选。

5. 先进班集体：具体评选条件见奖励办法。

参选以上校级奖学金及校级荣誉称号评选，**还需符合奖项要求的其他的评选条件**，具体内容请见《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 1），及 2021 年版《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手册》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请各二级学院组织辅导员和各班级认真学习《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 1）中关于各奖项的评定要求，严格按照标准，认真推选，广泛宣传，做到公平公正公开，充分发挥优秀学生的示范作用。

2. 请各位辅导员老师主动做工作，主动摸排，督促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申报。

3. 各二级学院在下发奖项名额，尤其是优秀学生奖学金

名额时，请务必保证各专业班级名额之间的均衡，不能某个班级名额过多或过少。

五、名额分配

各二级学院及团委各奖项指标名额人数见《2020-2021 学年校级评奖评优名额分配表》（附件 2）。其中“荣誉学子奖学金”、“优秀毕业生”名额根据“毕业生人数比例”下发；其他奖项根据 2018 级-2020 级老生人数（不含 2021 年秋季专升本新生）比例下发。

六、时间节点：

12 月 17 日下午 17:00 前，各二级学院提交校级评奖评优名单汇总表及各奖项学生申报材料（含奖项申报审批表+相关佐证材料），内容填写、签字、盖章等务必完整，至知行楼 301 学生资助中心。校级评奖评优名单汇总表电子版，请发邮箱 zn1swzz2020@163.com

校级“优秀毕业生”评选名单及学生申报资料可延期至 12 月 23 日前上报。

各项工作具体进程安排，详见《2020-2021 学年校级评奖评优进程表》（附件 3）。

七、监督管理

学院将对校级评奖评优过程中各种违规行为进行严厉查处，欢迎广大同学对评审工作进行监督。

举报电话：0731-89814018

举报邮箱：zn1swzz2020@163.com

附件：

1.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奖励办法（试行）
2. 2020-2021 学年校级评奖评优名额分配表
3. 2020-2021 学年校级评奖评优工作进程表
4. 2020-2021 学年各校级奖学金名单汇总表
5. 2020-2021 学年各校级荣誉称号名单汇总表
6. 2020-2021 学年各校级奖学金奖项申报审批表
7. 2020-2021 学年各校级荣誉称号奖项申报审批表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21 年 12 月 8 日